附件一：

**2018年度晋中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为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鼓励发明创造和自主创新，特制定2018年度重点研发计划申报指南如下：

一、支持领域和方向

**（一）工业方面**

1、先进制造领域:重点支持液压元器件及系统、传动系统、自动控制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和基础制造装备；数控设备、智能测控装置，重大集成智能装备及机器人开发平台与软件技术、工业机器人及零部件；新能源汽车；太阳能光伏发电及新型高效能量转换与储存技术；军民融合通用技术与装备的研发。

2、生物医药领域:重点支持中药创制与制药技术研究，中药健康产品研究；大品种药物的二次开发，包括进行生产工艺、质量标准提高、疗效、新适应症和安全性方面系统研究。

3、新材料领域:重点支持高品质特殊钢、新型合金、钕铁硼稀土永磁材料研发；煤化工新材料及其它新型化工材料研究与开发；先进陶瓷、高岭土，其它无机非金属材料的研发；新型建筑保温材料、高性能防水材料、新型建筑涂料等的研发；纳米新材料的研发。

4、节能环保领域:重点支持煤炭资源清洁开发利用关键技术和煤层气及煤矿瓦斯高效开发利用关键技术；工业烟气脱硫脱硝脱汞除尘系统集成超低排放技术及装备研发；有毒有害废气控制技术和关键设备研究；高密度难降解有机化工废水处理关键技术与系统集成研究；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与综合利用技术及其设备的研究与开发；生产过程余热、余压、余能的回收利用技术及相关设备研究与开发。

5、电子信息领域:重点支持物联网与三网融合新技术和安全保障关键技术；大数据基础设施及关键技术与应用；工业自动化技术与装备；网络信息安全及防护技术；面向重点行业的应用软件研发。

6、现代服务业领域:重点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面向行业共性技术标准研究、制定及应用示范；现代物流管理系统或平台技术研究开发及应用示范；内容制作、终端播放、后台服务和平台管理运营等文化创意产业支撑技术。

**（二）农业方面**

1、地方常规种质资源的开发与利用，包括杂粮品种、特色大田作物品种、畜产品、林产品。

2、功能农、畜、林产品的开发。

3、食用菌菌种选育、生产技术开发、机械化生产设备及加工、储存、研发。

4、道地中药材种质资源的开发利用及野生道地中药材生长环境的研究。

1. 设施农业产业提质增效技术开发，包括设施农业水肥一体化技术开发、设施农产品无害化利用支撑技术研究、特色经济作物种苗脱毒快繁技术集成应用研究、设施农业智能化控制及远程监控技术研究。

6、旱作农业技术开发。

7、生物农药应用领域的拓展性研究，生物农药速效性研发。

8、有机肥、无机肥、菌肥的开发利用与农业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

9、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包括地方特色产品、酿造产品、杂粮产品的加工技术研发。

10、现代农业装备技术开发，包括中小型、丘陵山区、精准、多功能、电动、智能农机具的研发，设施农业机具及林果业机具的研发应用。

11、农业信息化技术研发。

**（三）社会发展方面**

1、资源环境方面:重点支持围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节能、节水、节材、节地和资源综合利用，环境地质灾害形成机理及预防预报关键技术，实现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综合利用等方面进行的关键共性技术研究。

2、生态建设方面:重点支持生态修复、产业循环、绿色开发技术研发。

3、医疗卫生方面:重点支持慢性病、结核病、职业病防治关键技术研发；高发病、地方病防治研究；中药新药产品开发；老药新用；药食同源功能食品开发；重大医疗器械的核心部件和关键技术攻关。

4、公共安全方面:重点支持生态安全、食品安全、生产安全等关键技术研发。

5、禁毒工作方面:重点支持遏制毒品违法犯罪、新型毒品的鉴定及防治等技术研究。

6、文化创意类、体育类产品研发。

二、申报要求

**（一）工业方面**

1、项目申报单位须为在晋中市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2、项目申报单位应具备较强的研发基础和生产条件，项目负责人需具备高级技术职称。

3、优先支持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省级及以上众创空间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入驻企业申报的项目。

**（二）农业与社会发展方面**

１、在晋中市内注册,主要从事科研、生产和技术服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财务制度健全且信用良好的企事业单位或专业合作社；驻地高校、科研院所。

2、项目申报单位应具备较强的研发基础和生产条件，项目负责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鼓励产学研合作，优先支持以企业为主体，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共同申报的科技项目。产学研合作项目应具备前期科研基础，有明确任务分工、经费分配、成果及知识产权归属和利益分配机制。

4、重点扶持山西“农谷”（包括山西农大金谷科技成果产业化中试基地）实施的技术开发类项目。

5、优先支持省、市、县有专业技能、实践经验的科技特派员及团队申报的项目；四个贫困县内国家、省已备案的“星创天地”实施的技术研发项目；市级农业科技研发中心实施的技术研发项目。

三、申报材料

**（一）工业方面**

1、《晋中市重点研发计划（工业）项目申报书》。

2、可行性研究报告。

3、《晋中市科技计划项目情况简介表》。

4、相关附件：

（1）申报单位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2）项目负责人职称证明。

（3）产学研合作项目需提供技术合作协议。

（4）特殊行业须提供符合该行业管理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资质证书、产品认证、市场准入证明、安全检测报告等）。

（5）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或文件等。

**（二）农业与社会发展方面**

1、《晋中市重点研发计划（农业、社会发展）项目申报书》。

2、可行性研究报告。

3、《晋中市科技计划项目情况简介表》。

4、相关附件：

（1）申报单位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2）项目负责人技术职称证明。

（3）产学研合作项目需提供技术合作协议。

（4）农业科技研发中心等其它必要的证明材料。